

项目编号: HRCZB2025070

#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招标代理机构: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	27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	38
第五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41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 13 号康泰园 16 号楼 1 单元 1A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2025070

项目名称：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23,8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223,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3,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安全运维服务	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	1(年)	详见采购文件	223,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1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2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投标登记备案并获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地址：安康市江北安康大道

联系方式：15691560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 13 号康泰园 16 号楼 1 单元 1A01 室

联系方式：188915553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玲

电话：18891555317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地址：安康市江北安康大道 联系人：陈莉 电话：0915-810885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 13 号康泰园 16 号楼 1 单元 1A01 室 联系人：张工 电话：18891555317
3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HRCZB2025070）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采购项目预算	2238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叁仟捌佰元整）；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采购内容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详见采购内容）；
9	磋商有效期	90 天
10	服务期限	一年。
11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
12	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

		<p>明材料；</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或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p> <p>(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p> <p>(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潜在供应商可自行踏勘
14	磋商答疑会	不召开，相关事宜以书面提问和答复方式进行
15	偏离	主要条款及服务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16	供应商提出问题和要求澄清 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截止时间 3 日前，逾期不再接受
17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收到后 24 小时
18	是否允许递交	不允许

	备选磋商方案	
19	响应保证金	无。
20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2</u> 份；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磋商响应函以及“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盖章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22	装订、密封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不允许用可换页的活页夹装订），装订应牢固，内容较多时可分册装订。 2、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封袋（包）密封（封袋不得破损），在封袋（包）上标明字样。封口处用封条密封。
2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2日14:30:00
24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
25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无论成交与否，一律不退。
26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27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按照相关规定，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邀请。
28	磋商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磋商成交办法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2）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为基数收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
30	履约保证金	无
3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陕政办函〔2019〕176 号》、《安财采管〔2019〕50 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1.2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部门：安康市财政局

##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采购技术及服务的单位。

### 2.1.2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供应商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便磋商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开标时须单独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查验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过程中（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供应商不得拒绝，否则其投标无效。

2.1.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本次磋商采购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2.1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

##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拟签订主要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752938981@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间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内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无效。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供应商的概况
- 八、整体服务方案
- 九、售后服务
- 十、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方案
- 十一、业绩
- 十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其它证明材料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装订成册。

## 9、投标报价

9.1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为本项目所要求范围所提供的全部服务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相关要求自行进行磋商报价。

9.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投项目采购内容费用分项报价。

9.3.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单位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5 凡因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单位自负。

9.6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单位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7 踏勘现场

9.7.1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以踏勘为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9.7.2 由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供应商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供应商。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9.7.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9.7.4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贰万叁仟捌佰元整（¥223800.00 元），磋商报价大于本采购预算时其投标无效。

9.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质及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成果文件及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应当在磋商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 磋商货币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成果与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 11. 磋商保证金：无。

##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 13.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2份。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应加盖供应商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装订成册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均应加盖骑缝章（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如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均按不合格处理。

13.3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打印胶粘装订成

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响应文件封装在同一个封套里。标袋密封后不应有缝隙，所有缝隙之处都应骑缝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不得采用双面胶密封。

14.2 标记要求：

- (1)清楚标明“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道13号康泰园16号楼1单元1A01室”；
-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2025年12月22日14:30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所有供应商须按14.1、14.2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供应商查验文件密封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按不合格处理。

###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时间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磋商与评审与成交

## **18. 磋商一般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须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竞争性磋商会议程序如下：

- 18.1 宣读竞争性磋商会议纪律；
- 18.2 进行会议情况介绍；
- 18.3 采购人代表简要介绍项目内容及相关要求；
- 18.4 对各供应商的身份进行审查(审查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磋商会议现场携带资质证件原件，投标供应商出具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件，若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出席的只提供身份证件），未通过的供应商将失去响应资格，不得进入下一环节；
- 18.5 参会供应商互相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18.6 拆封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进行首轮报价的记录；
- 18.7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及详细评审。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根据需要与各响应单位进行磋商；
- 18.8 响应文件经响应性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现场进行二轮报价，如果二轮报价出现相同的最低报价，则相同最低报价者可再次进行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的最终报价（业主有权拒绝所有报价）；
- 18.9 磋商小组审定最终成交结果；

磋商会议过程中如果发生非常情况或重大争议，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或解决后再行复会。

##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9.1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 19.1.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19.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 19.1.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要求的。如果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存在疑点，可以要求其现场提供原件进行核查，两者出现不同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提供原件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 19.1.4、响应文件中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19.1.5、响应文件的构成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19.1.6、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19.1.6、磋商报价出现漏项或数量与磋商文件要求不符的；
- 19.1.7、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19.1.8、磋商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的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19.1.9、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出现技术指标前后矛盾的，以国家职能部门认定的指标为准）；
- 19.1.10、响应文件在款项结算、质量保证、验收条件等方面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难以接受的条件的；
- 19.1.11、未响应磋商文件合同主要条款的；
- 19.1.12、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视情况追责）：**

- 19.2.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9.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19.2.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9.2.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9.2.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9.2.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0. 磋商小组**

- 20.1 磋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 20.2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和有关专家组成。
- 20.3 磋商小组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

## **21.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 21.1 开始磋商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 21.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 22.1 首先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 22.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未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法定代表人未签字/印章（或签字/印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2.1.2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2.1.3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报价的其它条款。

22.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2.2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22.3 磋商成交办法

(1)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A、磋商开始前将当众检验磋商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磋商。

B、由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C、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D、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E、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磋商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进行综合比较，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

## 22. 评审办法:

### 22.1 资格性审查:

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企业信用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
	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b>中小企业声明函</b>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注：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 22.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 审查	<b>供应商名称</b>	与营业执照、公章一致
	<b>响应文件 签字盖章</b>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b>响应文件格式</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格式”的要求
	<b>报价唯一</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大于、等于采购预算。
	<b>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
	<b>磋商响应方案</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b>商务响应说明</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
	<b>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b>	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22.3详细审查:

序号	分值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1	20 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20
2	5 分	商务响应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商务要求及投标响应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 1~4 分。
3	40 分	整体服务方案	1、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主要维护工作内容、巡查项目及周期、运营要点分析、备品备件及故障处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具有对主要设备和辅助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维修措施等。根据专业技术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专业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对项目需求和具体情况理解充分，能充分体现项目需求，计 10~15 分；有基本的服务方案和说明，符合项目需求计 5~10 分；服务方案不完整，对项目理解不充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计 0~5 分。 2、对本项目有廉政承诺、监督措施，内容须符合项目实际，明确合理、具体；完全响应且逐条详细说明的计 3-5 分，基本响应未详细说明的计 1-3 分，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3、对本项目有质量保证措施，内容须符合项目实际，明确合理、具体；完全响应且详细说明的计 5-10 分，基本响应未详细说明的计 1-5 分，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4、对本项目有技术保证措施，内容须符合项目实际，明确合理、具体；完全响应且详细说明的计 3-5 分，基本响应未详细说明的计 1-3 分，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5、培训方案：通过现场指导、远程指导等多种方式就系统功能使用、业务办理操作问题进行培训和咨询，并在业务办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给予现场排查和解决，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使采购方通过培训能够熟练掌握系统功能的技术操作正常使用系统。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3-5 分，基本响应未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1-3 分，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4	10 分	服务承诺	有具体可行的服务承诺及方案，出现问题有可行性方案，解决响应问题及时，完全响应且逐条详细说明的计 6-10 分，完全响应未逐条详细说明的计 3-6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 0-3 分
5	16 分	组织机构	1、项目组织团队和管理团队健全，分工明确，岗位责任制强，

序号	分值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及人员配置方案	项目负责人管理经验丰富能力高，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的得 5-8 分；有项目组织团队，服务团队基本满足项目工作需要，基本有能力完成项目得 1-4 分；其他的不得分。 2、有完整组织结构图、管理人员岗位说明书、技术服务人员岗位说明书、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制度健全、内控良好，6-8 分；制度基本完整、内控较好，3-5 分；制度不健全、内控较差，0-2 分。
6	9 分	类似业绩	以合同形式提供投标人 2022 年 12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每份计 3 分，计满 9 分为止。
特殊情况处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由磋商小组推荐最优服务单位。			

### 2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23.1、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 23. 1. 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3.1.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 23.1.3 价格优惠比例

###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①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②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23.1.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

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23.1.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 **六、授予合同**

####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成交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依据“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人应在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采购标的、金额、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1条或第27.1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

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 **28.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

安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交警大队目前自建 8 套软件平台，会议中心、数据中心、小弱电间以及相关服务器、网络安全等设备。具体运维内容包含平台日常运维、根据集成指挥平台进行数据接入升级、设备数据转发等内容。依据《陕西省级政务信息化运维类项目投资编制指南》、《陕西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投资编制指南（建设类）》、《信息技术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规范》GB/T 51314-2019、GB/T 28827.1-2022《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以及其他行业法规与规范推行社会化运维。

安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交警大队内场资产清单如下：

##### 一、指挥中心软件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1	情指勤督宣管控平台	翔迅	1	202111	正常
2	集成指挥对接平台	翔迅	1	202012	正常
3	集成指挥数据维护平台	翔迅	1	202012	正常
4	移动卡口数据转发平台	翔迅	1	202003	正常
5	预警推送数据平台	翔迅	2	202101	正常
6	智能远程报警平台	翔迅	1	202111	正常
7	视频管理平台	海康	1	201510	正常
8	大车占用超车道管控平台	翔迅	1	202308	正常

##### 二、服务器以及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1	应用服务器	华为	5	2019	正常
2	数据库服务器	华为	1	2019	正常
3	存储	华为	1	2019	正常
4	视频服务器	海康	1	2015	正常
5	网络安全设备	网域	1	2019	正常
6	核心交换机	华为	1	2020	正常

##### 三、机房配电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1	机房配电系统	英威腾	1	2023	正常
2	机房新风系统	英威腾	2	2023	正常

#### 四、数据中心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b>一</b>	<b>UPS 系统</b>				
1	模块化 UPS 主机		1	2023	正常
2	功率模块		4	2023	正常
3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80	2023	正常
4	电池柜		2	2023	正常
5	电池组内部电池之间连接电缆		4	2023	正常
6	电池开关柜		1	2023	正常
<b>二</b>	<b>供配电系统</b>				
1	一体化 UPS 配电柜		1	2023	正常
2	智能列头柜		2	2023	正常
<b>三</b>	<b>空调系统</b>				
1	列间空调		4	2023	正常
2	精密空调		1	2023	正常
<b>四、</b>	<b>封闭冷通道及机柜系统:</b>				
1	冷通道机柜		22	2023	正常
2	机柜侧门		8	2023	正常
3	固定层板、L 型导轨、竖直扎线板、1U 盲板、2U 盲板		若干	2023	正常
4	全玻璃自动双开平移门		4	2023	正常
5	门盒组件		2	2023	正常
6	LED 全彩屏及能量柱控制组件		2	2023	正常
7	全玻璃自动双开平移门		2	2023	正常
8	门盒组件		2	2023	正常
9	M 型理线槽		32	2023	正常
10	列间跨线桥架		4	2023	正常
11	钢化玻璃磁力翻转天窗		8	2023	正常
12	钢化玻璃固定天窗		2	2023	正常
13	钣金盲天窗		4	2023	正常

14	冷热通道 LED 照明灯（三色灯）		12	2023	正常
15	顶置围板		28	2023	正常
16	配电控制单元		2	2023	正常
<b>五、</b>	<b>动环监控系统</b>				
1	监控主机		2	2023	正常
2	动环监控软件（单机）		2	2023	正常
3	32G SD 卡		2	2023	正常
4	声光告警器		2	2023	正常
<b>六、</b>	<b>机房环境参量监控系统</b>				
1	温湿度		8	2023	正常
2	烟雾传感器		4	2023	正常
3	水浸控制器		4	2023	正常
4	非定位感应线 5M		4	2023	正常
<b>七、</b>	<b>安防监控系统</b>				
1	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200 万)		4	2023	正常
2	8 路硬盘录像机		2	2023	正常
3	2TB 监控级硬盘		2	2023	正常
<b>八、</b>	<b>门禁系统</b>				
1	系统软件		2	2023	正常
2	指纹 IC 一体机		4	2023	正常
3	IC 卡		10	2023	正常
<b>九、</b>	<b>本地显示系统</b>				
1	21.5 英寸智能触控一体电脑		2	2023	正常
2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2	2023	正常
3	12V5A 电源		2	2023	正常
<b>十、</b>	<b>集中监控主机与后台系统</b>				
1	高性能机架式服务器		1	2023	正常
2	集中监控管理平台（含私有云）		1	2023	正常

## 五、小弱电间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一	<b>供配电系统</b>				

1	配电模块		1	2023	正常
2	UPS 主机		1	2023	正常
3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32	2023	正常
4	电池柜		2	2023	正常
5	电池组内部电池之间连接电缆		2	2023	正常
6	电池开关		2	2023	正常
7	PDU		2	2023	正常
8	PDU		3	2023	正常
<b>二、</b>	<b>制冷系统</b>				
1	7.5kw 机架式 空调		1	2023	正常
<b>三、</b>	<b>机柜系统</b>				
1	微数据中心机柜主柜		1	2023	正常
2	微数据中心机柜辅柜		2	2023	正常
3	单排辅柜控制模块		2	2023	正常
<b>四、</b>	<b>动环监控系统</b>				
1	智能监控屏 (动环+显示一体)		1	2023	正常
2	动环监控软件 (单机)		1	2023	正常
3	单柜控制模块		1	2023	正常
4	32GB TF 卡		1	2023	正常
5	外部声光报警器		1	2023	正常
6	电话语音模块 4G		1	2023	正常
7	智能型温湿度传感器		4	2023	正常
8	烟雾传感器		1	2023	正常
9	水浸控制器		1	2023	正常
10	非定位感应线 5M		1	2023	正常
11	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 (200 万)		1	2023	正常
12	摄像机安装件		1	2023	正常
13	8 路硬盘录像机		1	2023	正常
14	2TB 监控级硬盘		1	2023	正常
15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1	2023	正常

## 六、会议中心

序号	设备名称	厂家	数量	建设时间	当前状态

<b>一、</b>	<b>无纸化系统</b>				
1	流媒体无纸化服务器		1	2023	正常
2	流媒体无纸化编解码器		1	2023	正常
3	新一代无纸化会议系统服务器软件		1	2023	正常
4	新一代无纸化会议系统终端软件		12	2023	正常
5	17.3 寸单屏带话筒智能升降器		12	2023	正常
6	交互式无纸化会议终端		12	2023	正常
7	终端支架		12	2023	正常
8	8x8 超高清切换器		1	2023	正常
9	线缆及辅材		1	2023	正常
<b>二、</b>	<b>会议发言系统</b>				
1	无线一拖二双手持话筒		1	2023	正常
2	数字会议主机		1	2023	正常
3	嵌入式主席话筒		1	2023	正常
4	嵌入式代表话筒		11	2023	正常
5	延长线		1	2023	正常
6	高清切换器		1	2023	正常
7	转换盒		1	2023	正常
8	HDMI 接口 高清摄像头(壁装)		1	2023	正常
9	HDMI 接口 高清摄像头(吊装)		2	2023	正常
<b>三、</b>	<b>扩声系统</b>				
1	调音台		1	2023	正常
2	数字反馈抑制器		1	2023	正常
3	8 进 8 出数字音频处理器		1	2023	正常
4	会议音箱(黑色)		2	2023	正常
5	专业功放		1	2023	正常
6	电源时序器		1	2023	正常
<b>四、</b>	<b>显示系统</b>				
1	LCD 显示系统		1	2023	正常

2	墙面 43 寸液晶一体机		6	2023	正常
<b>五、</b>	<b>中央控制系统</b>				
1	网络中控主机		1	2023	正常
2	网络中控系统逻辑处理内嵌软件		1	2023	正常
3	无缝高清矩阵切换器		1	2023	正常
4	高清无缝混插矩阵切换内嵌软件		1	2023	正常
5	HDMI 无缝高清输入卡		2	2023	正常
6	高清矩阵输入板卡内嵌软件		1	2023	正常
7	HDMI 无缝高清输出卡		2	2023	正常
8	高清 HDMI 矩阵输出板卡内嵌软件		1	2023	正常
9	安卓平板电脑		1	2023	正常
10	无线路由（普通款）		1	2023	正常
11	电动窗帘		4	2023	正常
12	继电器		1	2023	正常
13	照度传感器		1	2023	正常
14	人体红外探测器		2	2023	正常

## 二、运维内容

本次维护主要针对自建 8 套软件平台，会议中心、数据中心、小弱电间以及相关服务器、网络安全等软硬件设备的日常运维、升级、技术服务等内容。

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大队目前正在使用 8 套软件平台和一处会议中心、一处数据中心、一处小弱电间以及相关服务器、网络安全若干硬件设备，均已过质保期。新更换设备也需要进行日常维护保养以及非设备故障导致系统故障的处理恢复，从而确保系统正常运行。2024 年的运维服务已接近尾声，为了提高设备的有效使用率，确保安康市辖区高速公路管控要求，需由专业团队进行运行维护。依据《陕西省级政务信息化运维类项目投资编制指南》、《陕西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投资编制指南(建设类)》、《信息技术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规范》 GB/T 51314-2019、GB/T 28827.1-2022《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以及公安部及行业各法律、法规与规范进行社会化运维。

社会化运维期间，要求设备维修（未更换配件）后的功能、技术标准不低于设备原有技术指标外，还应严格按照各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范满足以下要求。

## 1、总体要求

- ◆ 服务期限：一年；
- ◆ 服务范围：本项目已过质保期的 8 套软件平台，会议中心、数据中心、小弱电间以及机房服务器、网络安全等硬件设备的日常运维、升级、技术服务等内容；
- ◆ 有专业的运维团队，并有明确分工；
- ◆ 维护级别为高级，提供全年 365 天 24 小时的运维服务；
- ◆ 无条件响应支队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及其他模块或单位的调试、对接、信号传送等技术的配合工作；
- ◆ 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 90%以上；
- ◆ 有专人巡查、统计设备运行情况并自行派修；
- ◆ 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查、除尘等保养工作，确保设备整洁美观；
- ◆ 定期对设备故障进行汇总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 设备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 ◆ 配合甲方完成突发情况处置工作以及应急保障任务；
- ◆ 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合理的业务内的工作，如应急抢修、大型活动及重大节日（春节、五一、十一、中秋等法定节假日）的保障工作等。

## 2、具体要求

### 2.1、人员工具安排

由于数据中心、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运维的特殊性，运维人员可分为一线人员与二线人员两大类，为数据机房、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服务器、网络安全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 24 小时服务。

(1) 一线人员：确保不少于 1 人，长期驻点安康支队高速管理大队，接受采购人管理人员考核。其主要职责有：

- ◆ 每日，通过平台软件对整个卡口系统进行巡查，检查设备在线情况、各车道的数据质量情况（包括车牌识别、补光、遮挡等）等。发现故障后，及时将故障向外场运维单位进行报修。
- ◆ 每日统对数据中心、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硬件服务器、网络安全设备进行巡检，确保运行应正常。
- ◆ 按时上报周报、月报以及季度维护、巡检工作情况，与交警大队直接对接。
- ◆ 及时对数据中心、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硬件服务器、网络安全设备的故障进行处置。
- ◆ 积极配合交警大队下达的其他维护任务。

(2) 二线人员及设备：确保不少于 2 人，配合一线人员对数据机房、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进行故障处置，并根据节假日情况，进行互补。

主要任务有：

- ◆ 定期对项目内的所有设备进行巡检、维修、保养、清理。每日接到报修任务后，及时对所报故障进行处理，处理完成后将处理结果向后端维护人员汇报；
- ◆ 有计划的对数据机房、会议中心以及相关软件平台进行巡检，巡检周期不能超过1个月，并于1个月内及时将巡检内容以报告形式交于甲方运维负责人员进行归档；
- ◆ 在巡检过程中，发现的故障，及时向甲方运维负责人员备案（可体现在巡检记录中），同时进行维修，而后将维修情况向大队相关部门进行报告；
- ◆ 作业结束后，需撤出场内所有杂物及剩余物料；
- ◆ 巡检或维修过程中需按照相关安全操作规范进行操作，在运维过程中按要求做好安全措施。

## 2.2、具体运维内容

- ◆ 做好指挥中心软件平台、机房服务器、网络安全等硬件设备的日常运维、升级、设备数据转发等，确保平台正常使用，数据及时有效。
- ◆ 确保已过质保期的数据机房、会议中心整体运行正常。
- ◆ 确保第三方进入数据机房的保密要求。
  - (a) 前端系统运行情况及完好性检查，保证前端系统各组成部分（包括主机设备、抓拍设备、补光装置、检测线圈等）完好、连接正常并处于正常工作状态，保证前端系统各项参数设置正确无误；
  - (b) 前端系统及附属设施（包括管道、检修井、井盖等）牢固性检查，保证设备及设施安全，消除人为或自然原因影响安全和功能使用的隐患；
  - (c) 前端系统校时情况检查，确保前端系统时钟与北京时间的误差不超过1.0s；
  - (d) 检查系统网络是否正常，如若故障，负责及时报修并积极配合运营商进行维修；
  - (e) 检查现场配套交通安全设施、交通标线与标牌的规范性、安全性，检查现场环境是否对设备有影响，遇有问题，及时拍照取证，并向甲方汇报。
- ◆ 每一个月应开展不低于一次的数据中心、会议中心、服务器以及网络安全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工作，并提交设备维护与保养报告；
- ◆ 维护与保养包括：
  - (a) 保证数据中心的整洁、干净；
  - (b) 数据中心、会议中心设备、软件的检修、调试、维护等，消除各种安全和使用隐患，保证设备处于最佳工作状态；
  - (c) 配合甲方运维负责人进行数据中心的安全管理；
  - (d) 确保相关软件平台的正常运行以及运行质量；
  - (e) 确保存储设备数据的安全，定期对数据进行容灾备份，并根据存储情况，提出合理化建立。
  - (f) 针对市局、省厅、公安部对系统扫描漏洞的修复。

- (g) 配合大队完成后台接入工作;
- (h) 通过软件平台，协助甲方对测速设备进行计量标定;

### 三、工作考核

每月对各项指标进行考核，每三个月根据达标情况计算维护费用，每半年或一年按照每三个月考核结果支付维护服务经费。对于工作考核未达标的，按照相应的考核标准进行处罚。

#### 1、考核内容

以招标文件以及合同条款为依据，对维护工作进行监督考核，主要内容有：

- (1) **人员上岗情况。**按规定配备人员每天线上巡查，有巡查记录，值班人员到位，电话保持畅通，遇有系统损坏情况，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置。
- (2) **工作数据上报情况。**每月按时上报工作数据，当月工作小结，节假日重大活动及其他相关工作数据。
- (3) **交办工作完成情况。**按任务单内容要求办理，不擅自改变维护内容数量，按交办期限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 (4) **投诉情况。**不发生因维护质量、效率等引起群众及其他部门投诉、新闻媒体曝光，经核实属实的。
- (5) **维护现场情况。**维护施工是否规范、人员着装是否整洁。
- (6) **值班落实情况。**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值班备勤人员落实，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电话畅通。

#### 2、考核办法

考核以百分制的方式进行，每月考核。考核项目分维护维修情况、前端系统完好率、记录有效率、号牌识别准确率、任务单完成情况、投诉情况、人员工作情况七部分。每部分单独按百分制进行考核，并按所占考核评分比例进行折算，形成最终考核评分。

##### (1) 维护维修情况（占考核评分 30%）

所有报表正规、齐全的得 100 分。日报缺 1 次，扣 5 分，周报缺一次扣 10 分，月报缺 1 次，扣 20 分，季度汇总报表，缺 1 次，本项不得分。

##### (2) 系统系统完好率（占考核评分 15%）

系统完好率是指，当月所有系统的实际有效工作天数与当月所有系统的应有效工作天数之比。实际有效工作天数按系统能正常运行的天数计算；应有效工作天数为自然月的实际天数扣除系统因断网、主电断电、偷盗、人为破坏和市政等不可抗力因素停止使用的天数。

系统完好率达 85% 及以上的，得 100 分。低于 85% 的，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2 分，不足 1 个百分点按 1 个百分点计算，累计扣分，累积扣分扣满 100 分为止。

##### (3) 指令性任务完成情况（占考核评分 10%）

按任务单交办期限保质保量完成工作的，得 100 分，因中标人原因超时完成的，每

超时一天扣 10 分，发生一次扣分一次，累计扣分，累积扣分扣满 100 分为止。（注：任务完成以采购人、维护服务监理单位确认的时间为准。）

#### （4）投诉情况（占考核评分 10%）

当月未发生投诉情况的，得 100 分。采购人受理投诉后经核实确认或其他部门对采购人考核通报，以及新闻媒体曝光，存在中标人巡查、维护质量问题、或存在维护效率不及时造成人员、财物损伤的，当月发现 1 次，扣 20 分，累计扣分；导致采购人蒙受经济、名誉损失的，当月发现 1 次，扣 50 分，累计扣分，累积扣分扣满 100 分为止。

#### （5）人员工作情况（占考核评分 5%）

按规定配备人员驻场；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到位，电话保持畅通；维护施工规范、车人员着装整洁的，得 100 分。配备人员没能完成每天驻场的（因恶劣天气、自然灾害、交通管制原因的除外），发生一天没完成扣 5 分，累计扣分；值班人员不到位，电话不畅通的，发生 1 次扣 10 分，累计扣分；维护施工不规范、工作人员不按规定着装的，发现 1 次扣 10 分，造成社会影响的（如交通拥堵、交通事故、社会投诉等）扣 50 分，累计扣分。累积扣分扣满 100 分为止。

考评得分=维护维修情况得分×0.3+前端系统完好率得分×0.15+记录有效率得分×0.15+号牌识别准确率得分×0.15+任务单完成情况得分×0.1+投诉情况得分×0.1+人员工作情况得分×0.05。

考核总分连续两次低于 60 分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且取消该中标人三年内的维护投标资格。

### 3、其他要求

（1）运维方应依据系统运行维护工作规范，结合业务工作需求和系统运行保障要求，制定系统运行维护制度，明确人员和职责，强化考核与监督，并建立台账管理机制，落实各项维护工作事项。

（2）运维方应严格管理所有的维护工作人员，严格遵守采购人办公场所秩序。

（3）系统维修、设备年度标定的工作及费用由运维方自行承担。系统维护工作中，由运维方提供电源和各类信号连接线等辅件辅材。其中，如接电点位更换等点位变动较远的情况，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人承担。系统所有器件人为损坏或被盗、遗失的，更换补充的器件及相关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更换器件的安装调试由运维方负责实施。

（4）数据机房迁改工程由运维方负责实施，迁改工程费用单独核算，并依据工程审计进行支付，相关人工、机具、辅材费用按国家定额计算或市场信息价计算，没有参考价格的由双方商定；存在第三方付费的迁改工程，迁改工程费用由第三方付费单位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支付。

（5）运维方负责配合采购人与上届运行维护单位开展逐点、逐项移交工作，运维方维护的明细以移交设备为准。

(6) 运维方负责运行维护期间的生产安全工作，因运维方的责任所造成的火灾、财产毁损、人员伤亡等安全事故，由运维方自行负责，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一切责任和义务。

(7) 由于火灾原因导致的设备破坏：责任划分以消防部门出具的关于火灾的鉴定报告为准，若因火灾发现不及时导致无法出具该报告或报告显示为设备自身原因的，不属于非质量问题与不可抗力因素的范畴，维修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甲 方：安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乙 方：\_\_\_\_\_

### **1、服务内容**

#### **1.1 概述**

安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项目，内容包括自建 8 套软件平台，会议中心、数据中心、小弱电间以及相关服务器、网络安全等设备等相关合同范围内涉及的相关设备及软件的运行维护工作。

#### **1.2 维护服务内容**

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 **2、运行维护服务合同期限**

本次运行维护服务合同期限为壹年

### **3、服务费用及其支付**

#### **3.1 服务费用**

维护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 **3.2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 运行维护满半年后，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运行维护期结束后，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3) 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发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分次支付乙方本合同约定全部维护服务费用。

#### **3.3 甲方应将服务费支付至乙方如下账户：**

账户名称：\_\_\_\_\_

开 户 行：\_\_\_\_\_

账 号：\_\_\_\_\_

### **4、双方权利和义务**

####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向乙方提供为本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完成本项目必要的协助等；

(2) 对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系统维护服务的具体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跟进检查，对于乙方提交的服务报告进行验收；

(3) 在付款条件满足的前提下，按期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本合同及附件要求向甲方提供维护服务；

(2) 乙方人员在甲方项目工程地点提供现场服务时，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安全管理，关键性操作要征得甲方技术人员同意，不得擅自切换、变更正在运行的业务系统。

#### 5、保密承诺

5.1 甲乙双方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悉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和技术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使用方只能基于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并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使用对方提供的商业信息和技术资料，且仅限于在保密管理下透露给与本合同的履行直接有关的人员，在未获得对方书面认可的情况下不得将此类商业资料和信息直接或间接透露给任何无关人员及第三方；但因法律、法规、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行政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予以披露的除外；

5.2 双方履行前述保密义务，不受本合同期满终止、中止或解除等任何情形的影响而被限制或取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通过合法途径为公众所知，或对方书面同意解除此项义务时止；

5.3 任何一方如违反保密承诺，违约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的还应另负赔偿责任。

#### 6、违约责任

6.1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每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则依照维护内容酌情扣减乙方相应的维护费用，全年违约金累计不超过 5%。

6.3 若甲方通知乙方到现场，乙方两次不按时到达现场处理事故故障、视为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在每年运维期结束后结算。

6.4 一方如违反合同第七条保密承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7、合同生效

7.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8、不可抗力

8.1 任何一方由于地震、火灾、海啸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

履行合同的，在该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免于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将该不可抗力事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文件。

## **9、争议解决方式**

9.1 如果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10、附则**

10.1 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附件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对本合同的任何更改及补充，均需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盖章确认，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高交大队关于交通技术设备内场维护服务

#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 人 或 被 委 托 人（签 章）：\_\_\_\_\_

时 间：\_\_\_\_\_

#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供应商的概况
- 八、整体服务方案
- 九、售后服务
- 十、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方案
- 十一、业绩
- 十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其它证明材料

## 一、响应函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采购的竞争性磋商公告，盖章代表\_\_\_\_\_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

在此，盖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报价为：\_\_\_\_\_元，大写：  
(\_\_\_\_\_ )。
- 2、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 6、我方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合同条款的内容及要求。
- 7、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8、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要求	

注：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 2、本表应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 3、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总计(人民币元)					

- 注: 1、本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要求填写。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4、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附属服务项目进行说明。

投标人 :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注：1. 本表只填写投标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得内容，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指标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响应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规格参数	投标文件规格参数	响应程度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名或盖章：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公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职务：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 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 七、供应商的概况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 务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现有职 工人数	
资质证书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等级:	证书号:	
投标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  技术人员总数: 人  中级职称: 人  高级职称: 人			

八、整体服务方案

九、售后服务

十、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方案

十一、业绩

## **十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私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三、其它证明材料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